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一、担保事项的审批与进展情况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联（益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益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 3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水产”）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含 5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该事项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近日，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联益阳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申请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美水产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申请 13,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均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国联（益阳）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益阳高新开发区姚家湾村莲花形组

法定代表人：李忠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国家政策允许的水产种苗的引进、繁育、养殖及销售；水产品的研究、开发、养殖、收购、冷冻、加工、销售；肉制品、速冻食品销售；水产饲料加工、销售；酒精饮料销售；餐饮服务；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腌腊肉制品、熏煮香肠火腿制品）加工、销售；政策允许的农产品、农副产品、畜禽产品的收购、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复合调味料的生产、销售；包装材料的销售；道路普通货运、冷链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600.00
2	益阳高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40.00%	2,400.00

国联（益阳）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必要时根据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信用状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被担保人：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吴川市覃巴镇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陈汉

注册资本：8,304.98 万元

经营范围：水产品养殖（不含前置审批项目）、收购、研究、开发、冷冻；加工、销售：食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78.41%	6,512.30
2	湛江海洋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5%	1,714.98
3	湛江国联饲料有限公司	0.94%	77.70

国美水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湛江海洋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国美水产 20.65% 的股份，其不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信用状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国联（益阳）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方式：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为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方式：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13,5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35,615.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43%。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51,115.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88%。以上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